#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4月29日 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 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5年第一季度的各项资产 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 计的相关规定,依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了相关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项目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金额(万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 510. 9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6. 14
存货跌价准备	54. 24
合计	9, 651. 36

###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 (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 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 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单 项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根据以前年度具 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

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前瞻性预测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编制应收账款 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1) 应收票据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财务公司

## (2) 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 (3) 其他应收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特定款项组合	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如出口退税、应收政府
	款项等)

## (4)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特定款项组合	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如应收银行承兑汇
	票等)

根据以上计提方法,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按账龄组合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9510.98 万元,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86.14 万元。

## (二)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根据以上计提方法,公司2025年一季度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54.24万元。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预计将减少公司利润总额合计 9,651.36 万元,已在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中反映。上述金额未经审计确认。

#### 四、相关审议程序

#### (一)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公司资产及实际经营情况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议同意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 (二) 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根据对各项资产的状况进行清查,对相关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能够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审慎、公允、合理。公司监事会同意该项议案。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